

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7月24日通过电话、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并于2024年7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9名，由董事长褚一凡女士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拟转让全资子公司国立能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公司拟将全资子公司国立能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全部股权转让给自然人梁龙飞，转让价格为人民币2,602,187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2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国立能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3）。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拟转让全资子公司广东国立云塑智慧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公司拟将全资子公司广东国立云塑智慧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股权转让给自然人梁龙飞，转让价格为人民币7,435,000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2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广东国立云塑智慧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4）。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29日